



我们年轻时不会顾念最宝贵的东西，越是得不到的哪怕是最廉价的东西，
都会激起我们最强烈的欲望，
拼了性命去争夺。

姬流觞·著

阳光穿透 毕业的日子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阳光穿透 毕业的日子



姬流觞 · 著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阳光穿透毕业的日子/姬流觞著.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9. 7

ISBN 978 - 7 - 5306 - 5500 - 9

I. 阳… II. 姬…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3179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 (022) 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

开本 700 × 980 毫米 1/16 印张 21 字数 242 千字

2009 年 7 月第 1 版 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作 者 简 介

姬流觞，美女蛇，现居北京。

2005年法学硕士毕业。当过律师助理，累得差点儿吐血。后来转到公司法务，捡回一条小命。生平最恨家务，为了逃避劳动，日日奋笔疾书做努力码字状。想不到歪打正着，竟然出版了几本小说。分别是：《清秋大梦》《双栖蝶》《绝梦谣》《哪一年让一生改变》《无处安放的婚姻》。幸甚至哉！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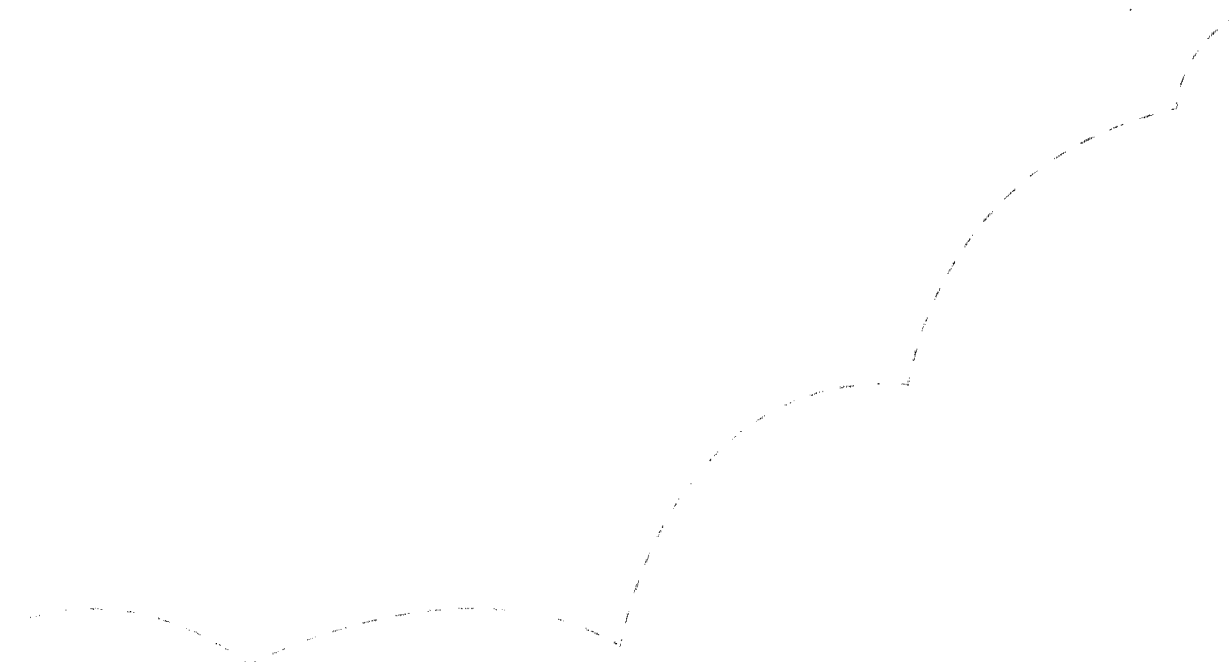
题 记	1
第一章 轻狂的初恋	3
第二章 北京，我来了！	16
第三章 失恋和留京指标	31
第四章 东边不亮西边亮	45
第五章 进京还是留守？	59
第六章 伤心是可以“挺”过来的	73
第七章 一枝桃花和一树玉兰	88
第八章 初吻不翼而飞	102
第九章 菜鸟上路	119
第十章 转角遇到爱	133
第十一章 享受爱的日子	147
第十二章 毕业，找不着北	16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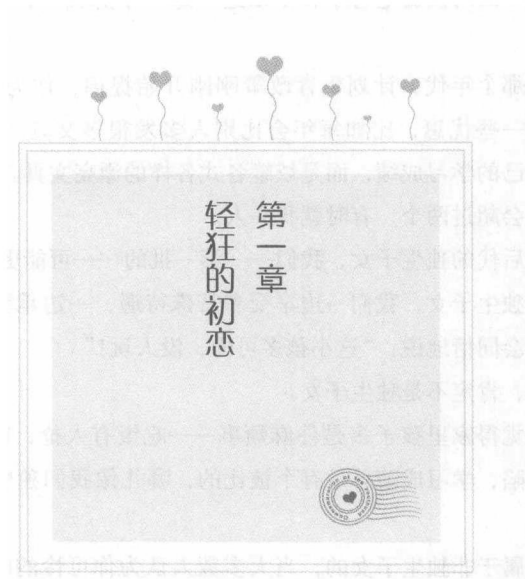


第十三章	一次挫折，一次成长·····	178
第十四章	第一单业务引起的风波·····	192
第十五章	靠天靠地不如靠自己·····	207
第十六章	毕业答辩和“幼稚游戏”终告结束···	221
第十七章	再度进京的考研之路·····	235
第十八章	备考，被世界遗忘的角落·····	248
第十九章	有他温暖的圣诞节·····	261
第二十章	原来悲伤竟是这样·····	275
第二十一章	爱你是我的全部？·····	289
第二十二章	我拿青春赌得起明天·····	303
第二十三章	三生约定 = 三十分钟·····	317
尾声	新起点的那道风景·····	325
番外	婚礼·····	328

题记

成长就像新手开车，明明只点了一下油门，它却噌地蹿出去十几米；明明铆足了劲儿踏下油门，它却磨磨蹭蹭地走不出两米。对于成长中的我们而言，有时候只是一夜，明白的东西就比父母几十年教海的都多。





也不知道她是公子润的第几个女友了，想想我也算公子润身边唯一不换的女友，心情才稍稍好了些。

我叫孟露，但是我的名字与那个全球闻名的影星没有半点儿瓜葛，完全是因为我爸爸姓孟，而我出生那天是寒露。妈妈的意思是给我取名叫孟寒露，但是老爹去派出所报户口的时候提笔忘字，不知道“寒”字怎么写，所以，我就变成孟露了。

在我出生的那个年代，计划生育政策刚刚开始提倡，作为头一批独生子女，有时候会享受到一些优惠，比如每年会比别人多发很多文具。所以，在学校里，我一般不在乎自己的学习成绩，而是炫耀各式各样的漂亮文具。全班二三十号人，独生子女一般不会超过两个，有时就我一人。

所以，比起后代的独生子女，我们——第一批的——可能更“独”。

作为第一批独生子女，我们一边享受着特殊待遇，一边承受着周围人的异样目光。大人们都会同情地说：“这小孩多可怜，没人玩！”

能这样想的，肯定不是独生子女。

独生子女会觉得家里孩子多是件麻烦事——吃饭有人抢，穿衣有人抢，没做错事却被兄弟诬陷，学习成绩总是有个被比的，哪儿像我们独生子女“老子天下第一”。

可大环境是属于非独生子女的，当大多数人认为你可怜的时候，任何辩解都会显得苍白。这是大道理，我却在很小的时候就认识到了。而且，我还学会了去适应他们——只要能让自己舒服，他们愿意“兼济弱者”就让他们伟大去吧！那些莫须有的同情会让我在他们眼里变得可以接受，然后就会跟我玩。既然如此，何乐而不为？

那时的独生子女，从初涉人世开始就不得不独立地看待这个世界，以至于他们的行为，在周围人看来多少有些古怪和特立独行。

我愿意走进一个团体并依附于它，可是，我的心灵却始终不受这个团体影响，甚至像旁观者一样观察着他们的存在，及至年长。这种旁观大多成为一种嘲讽，而他们回馈给我的则是诸如“聪明”“懒惰”“散漫”“任性”这类评语。

随便吧！只要你好我好大家好，何必较真？！

现在，我坐在大学宿舍里享受着初升大二的悠闲，回忆着懒散的童年和少年。窗外是蓝天白云，不远处涛声阵阵。在我的面前，有一本书摊开着，书页间夹着一张泛黄的纸条：“明天你来吗？”

那是我的初恋，初中的恋情。

初中，花朵初绽，情窦初开，我有了我的少年。

我不知道我有多早熟，但是，我的早恋开始于一场算计。



同院有一个小女孩，比我漂亮，成绩也比我好，最可恶的是她五十米跑的成绩也比我好！小学时我一直无可奈何，直到上了初中，她悄悄地告诉我她自己有了心仪的男生！我立刻化身成了喂白雪公主毒苹果的老婆婆。那个毒苹果，就是早恋。

那时候，早恋是不被允许的，每一对早恋的少男少女都是过街喊打的对象。关系一曝光，成绩定然下降，随后就是老师谈话，最后两人双双被分到差班，就此了结三年。

那个女同学暗恋的对象叫杨燃天。我没那么大的本事去跟男生说话，只是不断地鼓励那个女生“勇敢”地去喜欢。一年后，那个女生和杨燃天轰轰烈烈地恋爱了一场，我的成绩如愿以偿地超过并且永远超过了那个女生。

只是后事难料，他们分手后，杨燃天找到了我。也许是鼓励别人时对自己有所暗示，我半推半就地答应了。不过，因为有前车之鉴，我小心地保持着距离，没有影响到学习。

我摩挲着那张纸条腹诽。按照言情小说的说法，如果谈恋爱的时候你还能冷静地保持距离，那么你一定没有投入感情。

杨燃天是学校里很能打架的学生，亦是我的同学。我不知道他是怎么注意上我的，可我答应他的心思却不够纯洁。只要有对立就不可能有满足，超过了那个女生并不能让我停止脚步，能得到她心仪的男生对我来说何尝不是另一种胜利！

但是，年轻的情怀像装满了火药的木桶，不管什么原因，一旦引燃就会爆发出让所有人头疼不已的能量。以我的本事，也仅仅是守着自己的学业不要下降而已。那些付出的感情和受到的伤害早就淹没了最初的好胜。

关于杨燃天的记忆定格在一个星期五的下午。他穿着那个年代的男生常穿的白色螺纹跨栏背心，黝黑的肩头结着三五滴水珠向我跑来。我只看见水珠泛着夕阳的五彩，并在若干年后化成我的那个踩着五彩祥云飞来的他。

他的口气并不好，但比起对其他人算得上温和，甚至还听出他些许的不好意思，因此我偷偷地笑了。他说：“你怎么才来？我都踢完了！”说完，他得意地回头看看他的弟兄们，嗓门稍微大了些，说，“我们赢了！”

除了笑，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其实，我很想触摸一下那黑得万分嚣张的皮肤，很想弹开那泛着五彩的汗珠，甚至很想尝尝他的汗水是不是和我的一样咸。

待到一切结束，痛苦难以摆脱的时候，我才知道无论怎样开始，这一切的算计，不过是青梅竹马的一场游戏。

这么多年，关于那段岁月的所有甜蜜和苦涩已经融合在一起，淡淡的，有点儿苦，有点儿涩，还有那么点儿别的，就像一颗榴莲糖——一种不敢碰触的甜蜜。

但是，只要想起夕阳里跑来的那个皮肤黝黑的少年，想起那句腼腆却依然跋扈的问候，我的心情就会平和起来。

是的，无论多少激情多少悲伤，也许能有一份平和的心才是最重要的吧？

我捏起那张纸条，对着阳光端详，似乎要找出纸条中的秘密。如果那天晚上，我答应了他的要求去见面，也许第二天人们发现躺在他怀里的就不会是穆茵了吧？

高中毕业更像是一场胜利大逃亡。每一个半生不熟的丫头小子们，像铆足劲儿的洄游鱼拼命地向外面蹦，蹦得最远的便是最有出息的。不幸留在家里的，虽然也上大学（我们从小长在大学里，子弟生差不多都有学上），却难免会有些悻悻地看着那些容光焕发走上“征途”的同学们。

而我揣着那颗榴莲糖，离开这座大院，来到这个海边小城。从家里坐火车过来要十个小时。我只想躲开那个人，躲开那段记忆，可是，我并没有意识到，从此我将再也回不了学府路；也没有意识到，即使拥有了城市户口，我也将在城市与城市之间的独木桥上踮起脚尖舞蹈。

我用指尖轻轻捻揉，原本发黄的纸条变成了碎粉，打开窗户，风一吹就散得无影无踪。

我不是个恋旧的人，过去的，从不留恋。留下你曾予我的平和，带着背叛离开吧！

床头摆着很多书，在这堆码放整齐的书上边是高高一摞言情小说。这是我大学的主要功课。最疯狂的时候，我一天可以看十四本这样的书，然后第二天告假或者旷课。

人不轻狂枉少年——我笃信这句话。

但是，关于爱情，却没有读书这般疯狂。也许是因为我要的爱情并不疯狂——那应当是为我带来安全与平和的感情。所以，四年了，我表现得十分保守和羞涩。

其实，也不是一开始就羞涩。

大一的春天，在新的地点，新的一天，我试图展开自己新的恋情。我鼓足勇气拍开暗恋对象的宿舍门，出来的同学却告诉我，他和另外一个女生爬山去了。而且那同学神情极为暧昧地强调说：“只有他们两个啊！公子润主动约的！”

我大概不是那种会勾引别人等人过来说“爱你”的女孩，但我也不是那种第一次张口之后可以再次张口的人。

他叫公子润，谦谦公子，温润如玉。我为这个名字疯狂！虽然后来知道，此人姓公，名子润，可我依然固执地认为，他是公子，润。



黯然而返之后，我坚定地认为，那个男生一定看穿了我的意图。老娘从此绝不追他！

也许这倒促成了我的超然，在他一众红颜知己和蓝颜哥们儿中，我是红颜中的蓝颜，蓝颜中的红颜，有时候连我自己都分不清男人和女人的区别了。

在这样的怅惘中，偶尔想起少年轻狂的爱恋时，我不得不承认：原来每一段感情真的可以结束，即使今日爱他成痴，明天我也可能想不起他的样子！

不独我如是，怕他亦如是。

电话响了，是系里打过来的，说要发一篇关于就业的宣传稿。

我们也要毕业了，准备论文，准备实习，准备走入社会。大家议论最多的是某某师兄师姐找到一份多么多么好的工作。那时，我听到月薪三千元，已经吃惊得不得了！

按五毛钱一本书一天的价格换算，三千元可以借多少书看啊！

公子润笑话我说：“孟露，那还用借书吗？自己买就好了！”他是校学生会的副主席，曾经的班长，系里八面玲珑的红人。

因为懒，因为无能，因为不重视，因为各种各样的原因，我没有像别的同学那样开始找实习单位，依然在校园里东摇西晃。

公子润说过，他要到北京、上海试试，如果有合适的先实习，然后就可以留下了。这是一个月薪四千的师兄告诉他的。

我问他为什么不回家。

他哈哈大笑，很意气风发的样子，“回家？回家干什么！北京和上海这样的大城市才有我们的舞台，才有更多的机会！我还要把户口落到北京、上海去，在那里安家！不过，听说北京户口很难落，我打算先去上海看看。”

这是我第一次听说北京户口。

九月的校园，还带着些溽暑的气息，海浪的潮热依然一波波地侵袭上岸，不过早晚的时候，已经可以感受到一丝丝清凉的秋意。

报到登记回来的同学带给我一封信，是谢亦清的。

谢亦清是高中少数几个男生之一。那时我正失恋，几乎没注意过他。他以“妇女之友”的身份生活在我的周围。枯燥的学业几乎把这群不知升学愁滋味的半大孩子逼疯了，老师在上面抄数学题，下面就用扑克复习巩固12345JQK。他是我的最佳“牌搭子”。

后来，上了大学，几个出来上学的同学相互联系联系。大一的时候不知道为什么，谢亦清把张子涵她爸爸寄给她的东西寄给了我，我估计是他寄错了，所以

又寄了回去，还好心地告诉他张子涵的地址。虽然那个地址我也记不清了，但好歹还记得省份、院校和班级，估计有这些信息应该不会再寄错了。

没想到谢亦清回信说他想请我转寄给张子涵，因为他觉得直接寄给张子涵不太好。我理解这个“不太好”的意思就是他怕人家说闲话。

张子涵是班里最漂亮的女生，谢亦清这种明显的马屁行为让别人不说他都不行。我告诉他不用担心，我不会告诉别的同学的，而且受席绢的影响，我在信里还鼓励他勇敢大胆地追求好了，不然张子涵被别人追走了，他会后悔的。信的末尾，我很有文采地添了根狗尾巴：有花堪折直须折！

那封信，成就了我和谢亦清四年的通信史，几乎无话不说的通信史。

信的内容我大致可以猜出来——无非是他又如何挣钱，如何勾搭他们学校的某个女生，尤其是该女生有可能是某市市长的女儿，可以帮他留校，或者是一些其他的光荣事迹。

如果说有不好的，那一定是我的不好。

这几年往来通信，我曾经几次“不留神”透露自己旷课、走后门、半夜突击、和英语老师斗气的事情，现在都成了他讨伐我的“证据”。

谢亦清要留在北京，所以他努力学习，努力挣钱，努力搞好关系，为自己找路子。他说他一定要留在北京，并劝我也去北京，感觉就像当年高考，不仅要考出来，而且一定要留在北京，才能算风光。

我觉得北京很远，就像另一个世界，家里好好的，为什么要去北京？那是个不相干的地方。所谓不相干就是既没想过去，也没想过不去。

谢亦清的信就是一篇连载的小说，我不过是看别人的故事，想别人的心情。我发现“妇女之友”变了，变得有些陌生又有些神秘。我想知道是什么让他有了这些变化。

明天是班级例会，我已经向公子润请假，代价是要在下个月的系总支会议上替段姜说情。

段姜是公认的美女，因为她能写一手飘逸的书法。自她入学，学校所有手写的公告之类的东西，都被她一手包办了。

我之所以注意她，完全是因为她和公子润之间若隐若现的关系。公子润从来不承认自己喜欢段姜，却以请假威逼我在下次例会上为段姜说话。这不是公子润第一次帮她，从入学后，公子润就在背地里不知道帮了段姜多少忙。

我觉得他们就像那些女尊小说，段姜就是人见人爱的女主，公子润是她身边默默奉献的男配。

这一次说话是因为武书记对段姜有意见，而我是武书记比较相信的人。



按照上面的比喻，我岂不是男配角身边随时准备找女主麻烦的“坏女人”吗？幸好，这是我的故事，我才是主角！

说起我和武书记的关系，还得先说说我们系的“官僚结构”。

我们管理系比较小，没有院的建制，系主任相当于各学院院长。学生管理工作由学生的自治组织——学生会，和“官办”学生组织——团总支统一管理。系书记兼任团总支书记。团总支就负责上传下达、原则性指导，学生会具体执行。

因此，这两个组织成员的产生方式也不相同。

学生会的干部由学生直接差额选举产生，然后系书记通过团总支的名义进行民主评议委任。也就是说，如果选举结果是二，而实际名额只有一，那么两人中谁来做这最后一个一，就由团总支决定。

团总支里除了书记之外都是学生，这些学生都是团总支书记自己点名要来的，基本上是终身制。

这两个机构在学生中间被戏称为下院和上院。

我大一上半学期当了半年的班书记之后，就被叫做“团总支”，一直干到现在都大四了，结果还是宣传委员。

这么老的资格，又从来不闹事，还动不动跑到市里的各大媒体送个报道宣传一下我们的书记，他老人家不信任我信任谁呢？连校长都没这个待遇啊！

至于为什么那些媒体会用我的稿子，也不是因为我写得好，只是因为我二舅的小姨子在一家报社当个主任什么的，人家当然给面子。

这些我当然不会讲，大家都以为我的笔头子厉害，这点我只能欣然接受。

既然是我的故事，我是女主，那么段姜就是坏女配。我理直气壮地讨厌她！

吃晚饭的时候，我看见公子润带着一个女孩子一起吃饭。虽然没有像别人那样互相喂食，但他俩那德行——尤其是那个女孩幸福得意的样子实在让人“恶心”。也不知道她是公子润的第几个女友了，想想我也算公子润身边唯一不换的女友，心情才稍稍好了些。

“孟露，吃什么呢？”再抬头，公子润已经笑嘻嘻地坐在我面前，那个女生不知道什么时候走了。这厮还不错，从来不带着女朋友在我面前腻歪。

“你女朋友呢？”我喝了口米粥，没话找话。

他夺过我的菜盆看了看，说：“你吃得还真多！”说着，拨了一些到自己的盆里，“难怪没人要。”

“是啊！可是你不觉得像你这么有人要的，和我这种没人要的，结局都差不多吗？”

“什么结局？”

“都没人要。”我吃了一口馒头，怎么这么难吃？

“你看你，酸溜溜的，不就是被人家说多吃了两根火腿肠吗？”

“打住！打住啊！”我赶紧拦住，“咱不说这个话题行吗？要不我现在把那十根火腿肠吐给你？”

公子润立刻端着盆子站起来，“别！我这就走不成吗？嗨，不就是十根火腿肠嘛！要是我，我就养得起。”

我没理他，在他眼里我连性别都没了，要是再要他养的话，估计连人都不算了。一顿饭十根火腿肠，那不是宠物犬吗？

要说这事，其实也怨不得别人。

大三那年，我心血来潮参加了大型班级活动——爬山。

到了山顶，湖光山色熏得我得意忘形，手舞之，足蹈之，顺手从书包里拽出一捆春都火腿（最细的那种）——是老娘托人带来给我补充营养的，一根不落地全吃了。

公子润说他当时就在我身边，一直眼巴巴地看着我，希望能分享一根。当时大家年轻力壮，爬山不吝体力，上了山顶，饿得应该不止我一个。所以，我估计当时跟他心情差不多的人应该不少。然后，他们开始报复我，“孟露不能娶，娶回家养不起——一顿吃十根火腿！”

一群小人！

公子润刚走，段姜就过来了。过来就过来呗，还扭着头看着公子润走的方向，也不知道她是找谁。万能女主都这样，自己喜欢人家不说，非得弄得周围蜂缠蝶绕的才好，然后再做一脸忧郁状，登高望远，托腮幽怨，嫁谁呢？

靠，男人都是柜台里的衣服，想穿哪件就哪件吗？就算可以用钱买，不也得看经济能力吗？

想不通公子润为什么那么迷她，也想不通段姜为啥这么矜持？

“公子润找你什么事？”段姜问我。

“没什么事！”我还没有傻到说公子润认为我是狗，“那不是找了女朋友吗？让我帮他参谋参谋。”

段姜歪着头看我，嘴里啧啧有声，“瞧你，咱们要不是同学，谁不以为你是公子润的女朋友？”

我只能嘿嘿傻笑，公子润是你衣橱里永远少一件的衣服，却是俺高高在上的星星。咱俩不是一个档次。

段姜不打算放过我，“孟露，你觉得公子润的女朋友怎么样？”



美女八卦起来和丑女是一样的，或者说八卦面前不分美丑。

我压根儿就没注意过那个女孩儿长什么样，只能含含糊糊地说：“还不错吧。个子挺高的。”

段姜笑了，“当然了，他每个女朋友的个子都很高，和你一样高。”她冷不丁来了句，又话锋一转，“对了，我听说武书记对我有些意见？”

吼吼！我就知道段姜和黄鼠狼一个颜色，自动忽略她话里的异样，赶紧打马虎眼，“是吗？怎么回事？”

“别装了，你是武书记跟前的红人，还能不知道？唉！要说我们这些学生会的，都是给你们打下手的，苦活累活干了，还不落好，处处被人揪着尾巴。”

“段姜，你不会是想说是我打你的小报告了吧？”

“嘿嘿，你倒不会。你要是肯打小报告，武书记还不高兴坏了！不过，这种人是一定有的。我不就是找人写了几张通知嘛，就说我偷懒不干活儿。你也知道，校学生会那里也有很多活儿，我忙不过来，找几个人帮忙也不对吗？”

我能说不对吗？只好咬着馒头点头。

其实这些事不是说行不行的事儿，而是态度问题。武书记心高气傲，所有进校学生会的同学都被他视为“叛徒”，你那么积极地“响应”校学生会的号召，就算在武书记面前发誓一百遍，他也不会理你的。这还用别人打小报告吗？

段姜叹了口气，推心置腹地跟我说：“孟露，你找工作了吗？”

我继续摇头，和这种人精说话，动作比嘴巴好用。

“孟露，不是我说你，只在系里混，混不出来。上届他们找工作，校学生会的那帮家伙都把最好的招聘单位留下来给自己，根本轮不到各系挑！我算了算，校学生会那帮人百分之九十都进了北京，剩下的百分之十也是去的上海。”

我知道，她所谓的“进京”就是落户。

看我聚精会神地听着，她压低了嗓门低声说：“你知道那个 XXX 去的哪儿吗？”

我继续摇头。

“机械部。”段姜无限神往，“那可是中央部委啊！”

在我印象里，机械部就是课本上的机械工业出版社，“哦，好单位啊！怎么去的？”至少买课本不用花钱了。

段姜美丽的大眼睛一翻，“她是校学生会宣传部长，长得那么妖，老头子们都帮她忙，有什么好机会不先给她！”

“呵呵，她又不去文工团，一个机械部，不至于吧！”谣言也要有分寸，太出格了是要天打雷劈的，我赶紧撇清立场。